**國際獅子會300-3C區2016-2017年度國際和平海報比賽活動簡章**

**指導單位：**國際獅子會300-C3區

**主辦單位：**國際獅子會300-C3區和平海報競賽委員會

**承辦單位：**儒林獅子會、專區主席

**協辦單位：**彰化二林國小、彰化師大獅子會、中寮仁愛獅子會、櫻花獅子會、鹿港獅子會、集集獅子會、永盛獅子會、紅鶴獅子會、埔里中心獅子會、彰化建國獅子會、千禧獅子會、前山獅子會、二林獅子會、彰化西北獅子會、忠孝獅子會、清水岩獅子會、秀水獅子會、鹿菁獅子會、田中獅子會、金湖獅子會、八卦山獅子會、花壇獅子會、二林十方獅子會、娜魯灣獅子會。

**一、活動目的：**透過和平海報比賽活動鼓勵學生繪畫、提高藝術鑑賞力和創作能力，培養正當休閒活動及關心國際時事之國際觀，也藉此藝術創作活動，連結彰化縣國中小及幼稚園學童有其發揮自我的機會，並帶動地方文化氣息，以愛為出發讓社會幼苗更了解世界和平的重要性。

**二、比賽主題： 慶祝和平**

**三、活動日期：**105年10月8日(星期六) 現場活動時間：早上7點30分報到，收件至11點止

**四、送件參賽郵戳日期：**民國105年10月1日前

**五、比賽地點：**彰化縣二林國小

**六、競賽項目：**

 **(一)送件參賽**

 **A、參賽資格：**凡出生89.11.16至92.11.15之學童(限足11-13歲)

 **B、參賽辦法：**

 1.海報尺寸：最大不得超過20英吋X24英吋 (或50公分X60公分)，最小不得小於13

 英吋X20英吋(或33公分X50公分)

 2.各種可運用於作品的材料均可使用。注意：用粉筆、粉臘筆、碳畫筆的作品須作固定

 噴劑處理以免塗抹。作品不得經薄膜層處理。

 3.不接受立體作品，不可用照片，不可以黏/釘/綑或其他方式加添任何物件。

 4.作品上不可有任何文字(包括數字)，作者須在海報背面簽名及註明聯絡電話。

 5.每一位學生僅限一幅作品參賽，每幅海報限只能出自一位畫者。

 6.所有作品皆是為國際總會之所有物，參賽作品一律不予歸還。

 7.第一名得獎人需於台灣總會將作品重畫或派員赴校請得獎學生現場作畫認定後，並將

 作品轉報國際總會參加全球比賽。

 **C、送件時間：**

 **1.活動現場交件：**請於105年10月8日(六)早上9-11點，現場交件。

 **2.郵寄方式交件：**請於105年10月1日(六)前寄至**國際獅子會300-C3區社會服務館總監**

 **辦事處收**，以郵戳為憑。**郵寄地址：50447彰化縣秀水鄉平安二街2號，**

電話：04-7694000

 **(二)現場繪畫**

 **A、參賽資格：**國中、國小、幼稚園之學童均可報名。

 **B、報名方式：**團體報名及個別報名，即日起至10月8 日止。(當日現場報名7:30~8:00前)

 **C、聯絡方式：**儒林獅子會會址528芳苑鄉草湖村二溪路草一段11號 (萬年石材)

 報名電話04-8969847～8 或★Email信箱：a0926050996@gmail.com

**七、評審：**

 1、由本區聘請專家就作者原創性、藝術性、主題呈現性，由評審委員評審出得獎作品。

 2、於民國105年10月30日前公佈得獎作品，並發文所屬學校通知得獎學生。

**八、獎勵辦法：**

 **A、送件參賽：**

 ( 1 )300C3區獎勵方式：

 第一名：錄取一名，獎金NT 5,000元及榮譽獎牌一面。

 第二名：錄取一名，獎金NT 3,000元及榮譽獎牌一面。

 第三名：錄取一名，獎金NT 2,000元及榮譽獎牌一面。

 佳作將：錄取十名，獎金NT 800元及榮譽獎牌一面。

 ( 2 )300C3區第一名作品將代表300C3區參加300複合區之比賽。

 **註：**入圍一、二、三名指導老師紀念品一份，獎牌一面。

 **B、現場繪畫：**

 ( 1 )國中組：

 第一名：錄取一名，獎金NT 3,000元及獎狀乙紙。

 第二名：錄取一名，獎金NT 2,000元及獎狀乙紙。

 第三名：錄取一名，獎金NT 1,000元及獎狀乙紙。

 佳作將：錄取十名，獎金NT 800元及獎狀乙紙。

 ( 2 )國小組：

 第一名：錄取一名，獎金NT 3,000元及獎狀乙紙。

 第二名：錄取一名，獎金NT 2,000元及獎狀乙紙。

 第三名：錄取一名，獎金NT 1,000元及獎狀乙紙。

 佳作將：錄取十名，獎金NT 800元及獎狀乙紙。

 ( 3 )幼稚園學童組：

 第一名：錄取一名，獎金NT 3,000元及獎狀乙紙。

 第二名：錄取一名，獎金NT 2,000元及獎狀乙紙。

 第三名：錄取一名，獎金NT 1,000元及獎狀乙紙。

 佳作將：錄取十名，獎金NT 800元及獎狀乙紙。

**九、參賽須知：**
 1、初賽作品不得由他人代筆，如有重複參賽、代筆或冒名頂替，經主辦單位查證屬實，

 即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
 2、300複合區獎勵報法尚未公佈，待複合區公布後再行公告。

 3、世界總會將勵方式：唯一的國際大獎得主將獲得5,000 美元和免費旅遊以參加特殊頒獎

 禮，另23位佳作得主都將得到500美元的現金獎及成就證書。

 4、主辦單位現場僅提供圖紙，請自行攜帶畫筆。

 5、現場繪畫完成作品並繳交之學童活動結束備有精美小點心乙份。

 6、其他未盡公告之事項，以現場公告為主。